

陆川县九洲江流域环保监测监控业务用房建设项目（EPC）总承包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陆川县九洲江流域环保监测监控业务用房建设项目（EPC）总承包 招标已由 广西壮族自治区陆川县发展和改革局 以 陆发改许可〔2020〕58号文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陆川县环境保护局，建设资金来自 2020年陆川县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设计、采购、施工、竣工验收（或试运行）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招标备案编号：LCSZ2020011

建设地点：陆川县温泉镇广州路

建设规模：新建一栋九洲江流域监测监控业务用房，总建筑面积3980平方米，主要结构为框架结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一栋五层高业务用房、建筑面积3894.4平方米。一栋一层设备用房、建筑面积85.6平方米，围墙长379米，地面硬化面积4269平方米，土石方工程146964立方米，配套建设给排水、消防设施、电力电信等附属设施工程。

合同估算价（人民币）：1569.25万元

计划工期：本项目总工期（指自签订总承包合同之日起到工程交付业主使用之日期间的工期，包括设计工期、采购工期、施工工期、验收工期、办理相关手续的工期等）为 365 天（日历天）。其中，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工期压缩时，宜组织专家论证，且在工程量清单中增设提前竣工（赶工补偿）费项目清单。项目建设工期预计从 2020年8月 至 2021年8月。

2.2 招标范围：初步设计完成后施工图设计完成前；在建设规模、建设标准、投资限额及工程质量、进度要求确定的条件下，依据初步设计进行项目的施工图设计、设备采购、工程施工的工程总承包内容招标，包括但不限于：（1）协助招标人办理项目报建报批手续，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抗震设防审批；建筑防雷设计审批；人防设计审批；工程报建；施工图审查登记备案；合同备案；缴纳墙改押金；质量安全监督登记备案；办理施工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市政排污、噪音排放、建筑垃圾排放、道路开口、绿色建筑标识和示范项目的申报等。（2）工程设计及预算编制（预算编制费用不再进行支付，由承包人自行考虑在报价中）：设计内容包括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工程量清单计价法）编制、施工现场技术服务。（3）土建及安装工程（场平工程及其附属工程、单体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室内安装工程、供水供电、通信、网络、监控、电视系统等工程设计图纸范围内所包含的内容）（4）满足初步设计弱电部分所要

求的建筑内预埋线管施工图设计服务与实际施工。(5) 全过程项目管理。对工程的投资、质量、进度及安全文明施工进行控制，对工程的合同、信息进行管理，按相关备案及质监部门要求收集、整理、归档所有工程建设资料，并协调有关参建各方及相关单位的关系。(6) 工程竣工及备案：整理竣工验收备案资料，完成全部单项验收，协助招标人完成竣工验收工作；协助招标人办理竣工备案手续以及基建档案等需要通过的验收工作。(7) 质保期工作。按建设部有关规定执行。

2.3 本项目 要求 不要求采用装配式技术。

2.4 本项目 要求 不要求采用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同时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和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备注：招标人应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对企业资质等级许可的相关规定以及招标项目特点，合理设置企业资质等级，不得提高资质等级要求】，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要求其联合体中施工单位）须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市场诚信卡管理暂行办法》（桂建管〔2013〕17号）和《关于加强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日常维护管理的通知》（桂建管〔2014〕25号）的规定，已办理诚信库入库手续并处于有效状态。

3.2 主要负责人员要求：

3.2.1 项目总负责人：具有贰级及以上的注册建造师（建筑专业）执业资格，并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

3.2.2 项目设计负责人：具有贰级及以上注册结构师资格，同时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2.3 项目采购负责人：（无要求）

3.2.4 项目经理：具有贰级及以上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证书和初级及以上职称，具备有效的广西建筑市场诚信卡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本项目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建造师作为项目经理（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市场诚信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六条第一款除外）。

3.2.5 项目施工专职安全员：具备有效的广西建筑市场诚信卡和专职安全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

3.3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3.1 本项目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可由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条件，其中施工单位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组成联合体的单位不得超过 2 家。

3.3.2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其中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方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但联合体其他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3.3.3 组成联合体进行投标的设计或施工单位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

3.3.4 联合体各方应分别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职责范围内的履约能力。

3.3.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企业按照联合体协议书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企业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3.4 各投标人可就本招标项目的所有标段进行投标，并允许中标所有标段。但投标人应就不同标段派出不同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施工专职安全员，否则同一项目经理或项目施工专职安全员所参与其它标段作否决投标处理（符合桂建管〔2013〕17号和桂建管〔2014〕25号文除外）。

3.5 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要求其联合体中施工单位）信息以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为准。

4. 投标报名

网上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0 年 6 月 19 日 23 时 59 分（不少于 5 个工作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由潜在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要求其联合体中施工单位）的专职投标员凭本人的“广西建筑市场诚信卡”卡号及密码或企业 CA 锁登陆 <http://ggzy.yulin.gov.cn>（玉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网上报名。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通过网上报名者，请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0 年 6 月 19 日 23 时 59 分（不少于 5 个工作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由潜在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要求其联合体中施工单位）的专职投标员凭本人的“广西建筑市场诚信卡”卡号及密码或企业 CA 锁登陆 <http://ggzy.yulin.gov.cn>（玉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0 年 7 月 15 日 9 时 30 分，地点为 玉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玉林市玉东新区秀水路 2 号玉林市政务服务中心办公楼五楼）。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3 投标文件必须由投标单位（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要求其联合体中施工单位）专职投标员本人递交，并持专职投标员本人、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和专职施工安全员的身份证复印件通过验证，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该投标单位投标。

7. 评标方式

综合评估法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tb.gxi.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gxzfcb.gov.cn>)、中国玉林政府门户网站(www.yulin.gov.cn)、玉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yulin.gov.cn>)、陆川县建设工程交易中心(<http://www.gxlcjs.com/>)发布。

10. 交易服务单位

玉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玉林市玉东新区秀水路2号玉林市政务服务中心办公楼五楼)

11. 监督部门及电话

陆川县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站

联系电话: 0775-7275389

12.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陆川县环境保护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陆川县文体中心

地 址: 玉林市石牛路与教育东路交叉处东侧广瑞
检测斜对面(城市便捷酒店后面)

邮 编: 537700

邮 编: 537000

联 系 人: 徐 战

联 系 人: 谭少梅

电 话: 0775-7228058

电 话: 0775-2680037

2020 年 6 月 12 日